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研究生休（退）學退還學雜費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生姓名		學 號	
系 所 別		聯絡電話	
依休（退）學 申 請 日 期 勾 選 一 項	1、註冊日前（免繳費）		
	2、註冊日當天（免繳費）		
	3、上課後第六週前（學雜費基數及學分費各費退還 2/3）		
	4、上課後第七週起至第十二週止（學雜費基數及學分費各費退還 1/3）		
擬 退 金 額 (四捨五入)	學雜費基數：	萬 仟 佰 拾 元整	
	學 分 費：	萬 仟 佰 拾 元整	
	電腦實習費：	佰 拾 元整	
	平安保險費：	佰 拾 元整	
	：	萬 仟 佰 拾 元整	
	總 計：	萬 仟 佰 拾 元整	
承 辦 單 位	出 納 組	主 計 室	校 長
領 據			
茲收到退還費用計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。(金額須大寫)			
此致			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		具領人簽章：	
※ 零、壹、貳、參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、拾 (請參考) ※			
限本人帳戶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局：局號 _____ 帳號 _____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銀行：_____ 銀行 _____ 分行 (金融代號： _____)			
帳號 _____ 【非郵局及台銀帳戶另扣手續費用】			
身分證字號		地 址	
(此處請貼收據正本)			
無收據者，請自行上出納組網頁下載			